

第 36 屆耕莘文學獎 得獎名單

【小說類】

首獎 從缺

優選 翁淑慧 《妝》 ——103 年女性文學書寫研習秋季班

優選 林芸萱 《佛說》 ——104 年第六屆高中生文學鐵人營

佳作 汪鈞翌 《田島先生》 ——103 年劇本創作入門秋季班

佳作 張蕙新 《合理的擁抱》 ——104 年女性文學書寫研習秋季班

（本次小說類首獎從缺，入選兩名優選，平分首獎獎金。）

【散文類】

首獎 林佳樺 《習畫》 ——104 年女性文學書寫研習春季班

佳作 趙小余 《封印之狼》 ——104 年女性文學書寫研習秋季班

佳作 陳惠玲 《再·見》 ——104 年女性文學書寫研習秋季班

佳作 李燕樵 《酸辣湯》 ——104 年劇本創作入門春季班

（佳作依收件次序排列）

特別感謝各評審

凌明玉、李奕樵 小說類

李儀婷、林巧棠 散文類

【小說類】

首獎 從缺

優選 翁淑慧 《妝》 ——103 年女性文學書寫研習秋季班

這個人來到袁瑛公司已經有一段時間了。她對他的印象一直停留在早上進辦公室時，他大聲問好的聲音，那聲音精神抖擻，把一早剛開工的煩悶驅散一大半。她覺得這新人真有活力。

現在，這個人經常出現在她身邊。

一開始是因為他們共同負責一個計劃，在合作過程中，袁瑛發現這個剛踏入職場的年輕人雖然不夠沉穩老練，但對於工作充滿熱忱，跟這樣一位幹勁十足的新人共事，她除了比較豐富的職場經驗可以提點後進外，大多時候，是他的節奏在主導整個計劃的進行。她覺得無所謂，反正她在公司有一定的位置了，她願意給他機會。

他的積極讓自己很快被看見了。或許是出自對袁瑛的感激，計劃結束後，他還是常繞在她身邊打轉，對她講話總是像嘴上抹了蜜般的甜。袁瑛不是沒遇過這樣的人，但至少她不討厭他，他有一種可以帶給別人歡樂的力量，而且他也很清楚自己擁有這樣的優點，並且不吝惜發揮。

就這樣，她越來越習慣每天踏入公司時，他的招呼聲迎面而來，他特別喜歡觀察她的打扮，有時是誠懇的讚美，有時是誇張的讚嘆，有時是詼諧但不流於輕薄的調侃，最令她驚訝的是他居然會注意她的妝，連色系風格都說得出來。也因此每天對鏡上妝時，她總會不自覺想起前天他對她的評價。

一直以來，丈夫都不喜歡她化妝。

入睡前，在跟保養品纏綿時，丈夫會在旁補上一句：別再把那些砒霜抹在臉上了。夜裡他們做愛，他吻遍她全身，卻從不親吻她的臉。她其實不明白丈夫為什麼嫌惡她用化妝品與保養品雕飾自己？也許他對女人的喜好就如同他的生活態度一樣——簡樸。

袁瑛覺得跟一個認識太久的人結婚未必是件好事，她記得和丈夫初識時，他們有說不完的話，再無聊的小事都可以拿出來聊，可是現在那些都不再重要了。她和丈夫以一種非常實際的形式在過他們的婚姻生活，用世俗觀點來看，他們幸福美滿。如果依照制式腳本來走，接下來她應該懷孕生子，和丈夫一同迎接新生命的到來。

好幾次，丈夫在夜裡翻過身來環抱住她，打算與她沒有任何阻隔交融為一時，她像被炸彈炸到一般彈開，愧疚地說她還沒準備好。丈夫掃興地坐起身，依她希望地與她再度交纏，她可以感到從他身體傳來的憤怒不滿。

她其實並不排斥成全所謂「完滿家庭」的定義，只是每當她想到這過程中的獲得，她也連帶想起相對的失去。

所以，她多麼羨慕那個身上充滿青春氣息的新人，有一種天塌下來也無所謂的氣概，可以不用那麼斤斤計較過日子，許多年前，她也曾經那樣灑脫過。於是當那個人對她說她的外表看起來比她的資歷年輕很多時，她的心中穿過一條暖流。

他邀她去棒球場看總冠軍賽，遞給她一對加油棒，她只敢拿在胸前輕輕敲，他嘲笑她太秀氣，故意跳到最前排鬼吼鬼叫給她聽，她學他的狂放，和他比賽誰的加油棒舉得高，誰最會吶喊，但最後她還是輸給他。她笑說這不公平，然後胡謔了幾個理由加分贏了他，她笑得比場邊任何一個人還大聲。

丈夫說她最近有點不一樣，她心虛地說沒有，她其實希望丈夫繼續追問下去，然而他卻沒再開口。夜裡，他急切地進行傳宗接代儀式，像個霸道的國王，堅持從頭到尾覆蓋在她身上，她試著移動身體，卻被更強大的力量壓制下來。她在這劇烈晃動中想起那個渾身上下充滿活力的人，她忽然沒辦法投入在與丈夫的身體共擺中。

從最後的臨界點退下來後，丈夫大聲的喘氣著，她低聲顫抖地說今天是安全期，他似乎沒聽見她的話，背對她沉沉睡去。

袁瑛瞪視著天花板，多期待天趕快亮。

然而她的期待落空了，那個人今天並沒有來上班。她想起早上有點使不慣昨晚特別去買的新眼影，忽然感到有點氣惱，訕訕地攪動著杯裡的咖啡。一群年輕工讀生在旁邊起鬨，說那個人一定是帶女朋友出去玩了，她的手震了一下，白色碎浪條地從杯裡濺出來，灑在桌上的文件紙，她慌張地抽出面紙擦拭，卻沒想到原本的一塊汗漬竟被拉扯出一大片。她覺得她該停止這荒謬的一切了。

一整天用反射性的本能完成例行工作，然後回到瑣碎的日常。袁瑛備好菜餚，陷在沙發裡等丈夫回來，無聊地拿起遙控器輪轉著電視頻道，昨晚買的那盒晶鑽眼影突然從螢幕裡跳出來，該死，居然買貴了一百元！她嘔氣地轉台，又跳出另一個推銷性感睡衣的購物頻道，三個模特兒擺出撩人的姿勢，主持人和演藝圈有名的賢內助女王一搭一唱，滔滔不絕性感睡衣對夫妻的重要：夫妻感情不好就是因為缺乏變化女人一定要有小心機三不五時給老公來個小驚喜要抓住老公的心先要捉住他的目光一天一件包妳的老公對妳永不厭倦……

袁瑛在她們的疲勞轟炸中走進臥室，她凝視著鏡中眼角已浮現魚尾紋的自己，

不知道什麼樣的心機和驚喜才可以讓她和丈夫對彼此再動心。她愣了一會兒，開始為自己鋪上一層又一層的底妝、蜜粉，俐落地戴上假睫毛，塗上眼線，最後拿出那盒讓她氣結的眼影盒，在眼眶周邊來回刷抹著，彷彿一抹她就可以往前退回一年，一抹再一年。

就在停手的瞬間，她才意識到自己下手太重，眼皮上竟出現兩道濃深的紫墨，她的眼淚霎時從畫好的深潭中滿溢出來，在慘白的肌理上徐徐滲出如同蜘蛛絲般的黑網，不斷的向下蔓延，毫不留情爬滿了她的臉。

作者簡介：始終認為文字比語言更能完整表達自己，於是在經過一個很長的逗號後，覺得還可以繼續認真寫下去。

評審評語：這篇小說意象運用，人物形塑與衝突，以及事件完整性，頗能呈現婚姻如同疲乏的彈簧，再也禁不起情感拉扯。作品所以是優選，主要是情節可預測性太高，意象亦未有多層開展，譬如眼影之外，似乎遮瑕霜或假睫毛等，均可調出女性多元裝扮，之於情感自主更多可能。這次的參賽作品多篇觸及女性處境，可惜皆以細節工整鋪敘人生，甚至毫無對話語意料之外的情節延展，很可惜。〈妝〉優於他篇，在於三個人物衝突處理得宜，瑕不掩瑜，具有創作自覺和意識，是值得期待的作者，請繼續寫下去。(凌明玉)

優選 林芸萱 《佛說》 ——104 年第六屆高中生文學鐵人營

她一邊嚼著晚餐的薑燒豬肉一邊看新聞，還分神聽著身後父母細碎的交談聲。

「阿承被抓去關了。」國台語混合的句子撞上鼓膜的那一瞬她的心臟似乎跳得特別大力。阿承是她約十歲的堂哥，小時候曾一起玩過的。

「好好的怎麼就被關了？」

「就被抓到說持有毒品啊。」父親輕描淡寫地道。她聽見母親低低的嘆息淹沒在新聞主播抑揚頓挫的播報聲裡。

過了一會兒，父親又再度開口：「等一下記得去拜拜。」並沒有喊誰，但她知道那是在對她說話。「好啦。」她嚥下嘴裡的飯菜。

祖母家的頂樓有個類似神明廳的大房間，家人稱它為「佛堂」。

到佛堂時已經有幾個婦人在那了，她按慣例打聲招呼後便開始換裝——套上白色的圓領襯衫、黑色長裙、絲襪和黑色的功夫鞋。

她想起第一次來拜拜的情形。那時她什麼都不懂，穿著平常的T恤短褲就踏進來了。她永遠記得幾道熱辣辣的目光鞭在身上的感覺。

一個阿姨走了過來，表示她可以先穿祖母的衣服代替，並告訴她穿得這麼隨便來獻香是很不敬的。她唯唯諾諾地點頭，從善如流的換了衣服，卻感覺是衣服在穿她。目光投向神明桌，袒胸露背的白胖佛像正和藹地對她微笑，看久了連她也忍不住要笑，卻不知為了什麼。

其他信徒的催促聲打斷了她的回憶。她攏了攏鬢髮，臉上帶著恰到好處的歉意趕緊就定位。

晚獻香開始了。

據說最初設立佛堂的目的是祖母聽說這能治好得了精神分裂症的小兒子——也就是她的叔叔，還能振興家運。於是便以祖父的名義為壇主，花了好幾百萬修了那座佛堂。一開始祖父也很熱衷於此，久了也認清事實，心灰意冷；倒是祖母越拜越起勁了。

小時候，她和弟弟妹妹很喜歡拜拜的。只要吃過飯後往那裡跑一趟，就能拿到祖母給的糖果餅乾，甚至是零用錢，其他來獻香的人也會不迭聲的稱讚她們。

隨著她和弟妹漸漸長大，拿到的獎勵從小點心進階到五十元，又從五十元升級到一百元，現在只要不是五百元以上的金額，她的弟妹們大概連考慮都不用就直接拒絕。她自己也有好一段時間不曾踏進佛堂。

獻完香後，一個大嬸走過來提醒她：「今天要舉行大典，不要忘了喔。」

是了，今天是初一。她點點頭，腦中浮現出那套淺灰色的長馬褂和無數句的禱詞，胃部忍不住一陣翻攪。

從前大典是姑姑負責打理的。她至今仍深刻記得姑姑端正的跪姿與虔誠專注的側臉，嘴裡念著的無非是求平安順遂之類的話語。如果她懂畫畫的話大概能一筆不差的描繪出那場景。

她突然想起：離婚後的姑姑已經很久沒來獻香了。

過去的某個夜晚，門鈴聲驚醒了睡夢中的一家人。

她打開房門，聽見了應門的父親和來人的對話：

「晚安，我們要舉行大典了。」

「……可是他們都睡了。」她猜想父親前幾秒的沉默是在試著平息怒氣。

「沒關係啊，叫你們家那個大的來啊。」

果然。

被點名的她認命的開始換衣服。

「……不然我去好了。」

「不行啦，你是男的，乾坤有別。」

下樓時啪搭啪搭的拖鞋聲迴盪在安靜的夜裡。

當她出現在樓梯口時，兩張臉同時轉了過來。一張陰沉的，一張微笑的。

她清清喉嚨，「我去吧。」

初次參加大典，她便知道那是不可逃避的。

今晚的大典儀式也是長得令人乏味。她跪在跪墊上頻頻走神。

聽祖母說每個跪墊就是一個蓮花座，所以必須跪得端正，不能偷懶。祖母示範時的表情有些痛苦——她的膝蓋那時已經退化得很厲害，卻還是堅持要爬四層樓梯上來獻香。

祖母花了很多心力在這上面，她是知道的。

但是為了什麼呢？

她想起堂哥，曾經某段時間他也跪在這裡過。

那時的他是在發呆，還是在祈禱病重的爺爺能痊癒呢？

信徒們紛紛站了起來，她也趕緊撐起發麻的兩隻腿站好，作揖，又跪下去。

嗡嗡作響的頌辭聲不帶情感的響起：「彌勒祖師，妙法無邊……」

冷硬的音調，冷硬的人們，冷硬的禮節。

百炷香的煙霧繚繞盤桓，刺得她眼睛發疼，幾乎要流淚。

視線穿過重重煙幕，佛像臉上的微笑彷彿幾千年前就凝固在上頭。

評審評語：在兩千字的極短篇幅內展現了語言使用的效率與輕盈感，小說各部位環節都恰如其分地發揮魅力。首段由「持有毒品的堂哥」營造情境陌生化的效果，但也只輕輕一點，沒有依賴。第二段開始進入佛堂場景，讓時空切片落在佛堂大典周圍，同時觀看家族眾人，思緒流動評點，情感節制，用語精簡，讓敘事者有洞悉人世的姿態。行文夾雜豐富的五感描寫，語言節奏靈活，兼容雅俗。雖是資訊量密集的文本，讀起來卻毫不吃力。視覺引導也可圈可點：「兩張臉同時轉了過來。一張陰沈的，一張微笑的。」宛如電影分鏡暗示重大事件。角色對話的「乾坤有別」一句充滿風味。唯一遺憾大概是末段「冷硬」的斷言過於強硬，未有前文能呼應。（李奕樵）

佳作 汪鈞翌 《田島先生》 ——103 年劇本創作入門秋季班

要不是這幾年時常夢到阿努，他可能早就離開這位於印尼北方的小島，田島先生這麼想著。

他縮著身子像個浸在羊水中的嬰孩，聽著昨夜豪雨留在窗板上的水珠，一點一滴地打在泥地上倒放的水桶，他等著，等著一個入歌的節奏，阿努總是要他等。看著我的眼睛，阿努說。

田島先生緩緩張開嘴：

阿，如果妳是那山
神靈卻使我變成海洋
妳會知道我的存在嗎？

阿，如果妳是那春
神靈卻使我變成寒冬
妳會知道我的存在嗎？

阿，如果妳是那鳥
神靈卻使我變成孤島
妳會知道我的存在嗎？
當我下沉的時候……。

當田島先生想不起最後一句的時候，一個有著黝黑臉龐、閃著大眼的小孩推開木門，順手將一份報紙丟在桌上，隨即轉頭走向門邊，手腳俐落地把地上酒瓶往背簍丟，不發一語。

「今天天氣好嗎？」田島先生擠出一點聲音。

「雨停了。」

田島先生用竹竿仔細地架好窗板，再踱步到木桌旁，倒了一杯水，把全身重量壓在一張藤椅上，打開報紙，就在小孩走後二十分鐘。

那是一份朝日新聞社的報紙，日期在兩個月前。

他一如往常地從頭翻到尾，日文對於田島先生來說根本不是問題，他曾在公學校裡拿過好幾次國語滿分。「大家要向田島好好學習！」上原先生對著台下幾百個孩子吼著，從那以後，所有人排擠田島先生，好像他不存在，也好像他是一個日本皇民。他的父母總是歎氣。

田島先生翻到體育版，“讀賣巨人拿下日本大賽冠軍”。他想起在公學校也打過棒球，而他也確實打得很好，曾在校際聯賽拿下全壘打王，真是個好皇民，有人在背後這麼說他。他永遠記得，在對上小學校的比賽，他擊出安打，跑上一壘的時候，一個日本孩子笑著對他說：「你或許可以來日本打職棒」。後來那場比賽有沒有贏他也忘了，他只記得那孩子：第六棒，一壘手，小田裕二。

如果阿努也能來看他打球就好了，想著想著，田島先生被鬍鬚覆蓋的唇，似乎抽動一下。他閉上眼，依稀還能看到劃著白線的紅土球場，隱隱約約也能聽到群眾加油的聲音、阿努的聲音。

再次張開眼之後，外頭的陽光已經將屋內照得光明，連田島先生蓬亂的長髮都顯得柔和，反倒是報紙上的字似乎快消失了。他整一整報紙，找一個清楚的角度，忽然，一個熟悉的照片映在他眼前：凹陷的眼窩幾乎佔據整張臉，下顎微微突出指著照片中的一角，頭上頂著幾根白毛，乍看之下跟普通的老人沒有差別，但似乎有點茫然，好像是在轉頭的瞬間捕捉似的，中村輝夫，田島先生不知道自己念出聲來。

田島先生與中村是第一批高砂義勇隊，同時來到這小島上與盟軍作戰，「作戰？送死還差不多」，這是他第一次聽到中村開口，之後再遇見他的時候，只剩下他們兩人。

當時，日本已經節節敗退，這個島也變成盟軍的空軍基地，於是眾多分佈在島上的日軍紛紛投降。但是他與中村仍然堅守崗位，在深山裡採野果、打獵、偶爾去偷點農作物，倒也這樣存活下來。現在他回想起來，當時並不是不知道日本可能會戰敗，只是不願意相信。

到底時間是怎樣過去的，田島先生一點也沒有概念。只知道思念阿努會讓夜變得漫長，受不了的時候，他會唱歌。有一次，中村在他唱完後走過來，似乎已經聽很久了。

「漂亮嗎？」中村笑著說。

「漂亮。」

中村拿著幾份美軍丟下的傳單，坐到他旁邊。

「你呢？」

「我結婚了。」

中村邊說邊生火，冒出來的煙，讓他不斷眨著眼。

「教我唱剛剛那首歌吧。」

「嗯。」

田島先生不知道他們究竟唱了多久，只知道，火生了很久都生不起來，煙燻得他們總是沒辦法好好唱完這首歌。

「我覺得，我好像回家了。」中村躺在樹上說。他把手接近正在燃燒的美軍傳單取暖，那天月亮很低，他們在一片藍海裡，說著故鄉的話。

後來，兩人受到島上一名農夫的幫助，在山林裡過著穩定的生活，直到那島民去世。而島民的兒子也意外得知父親原來一直默默援助兩個日本兵，於是，全島民都知道還有日本兵活著，整整三十年都沒有被人發現。

消息傳開後，當初在島上的第二游擊隊隊長川島亮太，帶著兩人從未見過的慈善面容，說要帶他們回家。「回哪？」中村劈頭一句話，三人的沈默好像有三十年那麼久。

「您們應該是要回台灣。」隊長堆著笑容，來回看著他們倆。隊長恭敬的用語，讓兩人質疑事情的真實性，不過兩天後島民們大陣仗的歡送隊伍讓中村不得不相信自己終於要回家了，而田島先生不是不信，是他壓根沒想過要走。

「你真不走？」中村驚訝地看著他

「嗯。」

對於歡送這件事，不管是送一個人走，或是兩個人走，對島民來說是沒什麼差別的，所以當只有中村一人穿著隊長帶來的西裝出場時，大家一樣歡聲雷動。站在一處小山頂上的田島先生望著島民如龍的隊伍，一直延伸到碼頭，他又想起中村臨走前，他們的對話：

「阿努，她叫阿努，你回去能不能幫我看看她？」

「如果我找不到她呢？」

「不管如何，都寫信告訴我，我會搬到村子去住。」

中村摺好田島先生交給他的地址，謹慎地放進胸口的內袋。

過了十三年，田島先生沒有收到一封信，他看著中村照片上的標題：

最後日本兵，李光輝（中村輝夫）辭世。

那天晚上，月亮很低，田島先生爬到一棵樹上，開口唱歌。因為田島先生對時間沒有概念，只知道，思念會讓夜變得漫長。

作者簡介：新北市人，大學剛畢，熱愛電影，卻時常在寫劇本的當下把故事移植成小說。

評審評語：人物設定，獨有的電影分鏡感，在這批參賽小說中的確是特殊而不能忽略的存在，此外，在兩千字框限，橫跨二次世界大戰與現代，作品格局與情節編排想見其企圖心。不過，獲得佳作的理由是，以此發想來寫短篇小說，前景必然看好，但兩千字趨近極短篇規模，不宜有多餘情節，譬如第一頁田島吟唱的歌謠內容，幾句話便可交代；而田島與中村的互動，再次提到歌謠情節，倘若歌曲是鄉愁，歌的意象與情感並未多加著墨，只有些許伏筆，讀者無法在結尾得到滿足，便浪費了前文鋪陳。(凌明玉)

佳作 張蕙新 《合理的擁抱》——104年女性文學書寫研習秋季班

「早知道就不要夏天分手。」

「又亂說話，這種事不能挑季節吧。」

「天氣冷了就忍不住想滾回那王八蛋身邊，都十一月了。」

「嗯，聖誕節、跨年、春節跟情人節，那都來我家窩著，別胡思亂想。」

「應該來不及找個暖被的了。」

「先去弄小孩睡覺，明天說。」

「妳忙。」

手機扔在床上後，蘇芸轉身泡進溫熱的水裡，接著把頭埋下去，憋了十秒鐘就冒出來喘氣，不知道這時候去學游泳能不能遇見個誰？撥開水張開眼，想看清楚天花板也覺得洗手台很模糊，毒氣室會不會就是這樣？她按下出水讓氤氳繼續上升、然後充滿。

說到分手，蘇芸還沒有遇過對方提出來的，不是大吵後她說出口的，就是預見前方路途坎坷後本能退縮的。都是她先的，這次也是。玲子也從不說什麼，每次都只喊她去家裡。知道一早會收到「來吃晚飯」的訊息，睡前先發了給她「明天我出差」。

蘇芸是很羨慕玲子的，好老公、好小孩、好房子，大波浪一甩就是賞心悅目的畫面。有次硬是掰開她牛仔褲扣子，仔細研究那薄薄的痕跡。真的，只有那線細白色，連條老虎紋路都沒有。壞掉的藏起來了，玲子那時說了這樣的話，接下來卻沒有開玩笑的表情。

在幾個城市間移動，住飯店、喝紅酒。除了睡覺跟吃，都是在會議室、車子裡。這次可不能這樣，來這裡幾十次有了吧。眼前的落地窗是畫框，剪裁精美的摩天輪貼在藍天裡。剩下半個小時樂園就會熄燈，她捏著票根往前跑。

搭上透明的車廂，夕陽也還熱燙燙。襯衫濕了一片背，脫了西裝外套就遮不住了，倒是可以先拿掉高跟鞋。蘇芸想到荷蘭的櫥窗女郎，條的拉開這悶熱，外頭沒有觀眾，脫到這裡就好。

「過兩天立冬，來拿紫米粥跟雞湯。」

「很熱耶，誰要喝那個。」

「妳在哪？」

「在海邊脫光光曬太陽呀。」

「又來。」

真的很熱，要是再馬上喝下紫米跟雞湯的話，身體就真的會被燙熟了。凌晨之前，她還是乖乖去領回玲子的關心，但勞頓的累讓她只吃了少許就睡去。半夜醒來，卻衝向馬桶吐了全部。接著天亮也還是去了公司，冒著冷汗做完簡報後跟同事問了問，有可能是中暑，她們推薦蘇芸到路口轉角那間工作室刮痧。

因為沒有指定誰，櫃檯說五號會為您服務，進了小房間後不知道接下來該做

什麼。除了床，角落有張化妝台，然後有些瓶瓶罐罐。然後五號進來了，換上袍子前有看看她的模樣，是個嘴唇豐厚的女孩子。當精油跟手掌壓上來，配著香氣，蘇芸想著女孩的那兩片多肉柔軟。真的很舒服，請再用力一點吧。

五號女孩不只消去她的胃痛還有頭暈，連兩手兩腳的力氣也一起抽掉了，公事包拎不動，過紅綠燈也走不快，只好在路邊找個坐著的位置，覺得夠了才招手要計程車過來。

窩在玲子家的書房，其他人都睡了。蘇芸說完五號女孩的事，玲子接著也開始說。「今天對門的鄰居過來找我，不知道是不是因為最小的孩子上大學了，她終於不皺眉頭了，連眼神也不對了，然後就坐在那裡看我擦桌子、燒開水，還說要幫忙洗菜、切菜。突然覺得，是不是應該抱她一下。她看起來好想要人陪喔。」

「妳有嗎？」

「沒有，要是我誤會怎麼辦。」

「我要是忍不住，也會去抱五號。」

「哈，我不知道女生妳也可以。」

「她親起來感覺應該會很好。」

「好羨慕妳，親誰抱誰都沒有罪。」

「罪？」

「像我啊，只要抱了別人就肯定很怪，還會有罪。」

「對，妳只能抱老公，不然在古代是會被燒死的。」

「很晚了，我送妳下樓。」

「好。」

電梯裡兩個人都沒說話，對門鄰居的樣子會不會就是玲子現在的表情。接著踏出公寓大廳，繼續往前走的蘇芸轉了回來，兩手打開往玲子肩膀一圈。

「妳看，這樣就沒有罪了。」

「嗯，真的。」

玲子笑了一個安靜的笑容，蘇芸把手收緊，用力再抱了一次，雙手被抽走的力氣原來還在。

作者簡介：閱讀中會找到同類，闔上書本後感到心安是種隱密的快樂。所以我寫，願寫出來的都能是種安慰。

評審評語：如何兼顧閱讀的娛樂性與議題處理的能力，是一項重要且困難的技術。過於僵硬的宣告會流於說教，基於偶然的事件可能會窄化理論的普遍性。此次文學獎普遍的問題是議題過於露骨，未能兼顧小說作為娛樂的本質。（合理的擁抱）

以內斂的手法處理性別與身體的議題，在人物充滿血肉，但沒有悲苦的腥氣。行文中透露討喜的感性與機俏。比較可惜之處在於題目過於直白，還有對話的安置較缺乏技巧，雖然內容的確是可愛有靈氣的，但在競技的場合來看，呈現的方式還有提升空間。(李奕樵)

【散文類】

首獎 林佳樺 《習畫》 ——104 年女性文學書寫研習春季班

一、臨摹

夢魘的症狀如一架架逐漸降落、形體愈來愈大的飛機，轟轟然地襲來……我常夢到自己在冰天雪地的島上，四無人跡。全身顫慄，手拿鋤頭，不斷地鏗鏘鏗鏘，敲打地上冰磚。好不容易鑿出個直徑十公分的小口，我趕緊拿著釣竿，小心翼翼地伸進洞中。只見穿簑戴笠的我瑟縮地蜷曲身體，蹲守在洞邊……夢一直干擾心神，我已長達半年失眠了。我說服內心傳來的焦躁：這是在訓練讓自己清醒。夜是那麼的黑，我只能刻意添些繽紛，平靜內心睡不著的獸的嘶吼。平靜夜的渾沌。打開油畫盒，架起畫布。一管一管的顏料在阡陌中彼此尋求慰藉。

小時初學畫畫，我只會臨摹。家裡客廳有幅明代仇英的「桃花仙境圖」。畫工的細緻，讓我不得不專注地用細筆勾勒漁船，描繪小小武陵人的輪廓，再用尖細的小楷毛筆點出山中小口、桃花流水。把山塗抹上高深蒼茫的藍青色，水鋪染幽深渺遠的墨綠，仇英筆下的桃源人掙開了世俗的桎梏，找到樂土。我努力地仿作原畫，但筆卻如脫韁野馬。一不小心力道太重，在農田裡採桑種麻的男女，變成了胖粗的壯漢大媠。幸好質樸古拙仍未走味。但接下來色料不馴地奔馳，祥和的桃花源在色調不勻下，竟是衝突對立。我只能安慰自己：原作是虛構世界。我筆下流露的，是陶淵明隱而未現，對現實的怨懟。

習畫多年後，老師叫我把臨摹稿收起。對著白紙，我的腦子竟是慘白易裂的如白絹。腦中沒有韁繩牽引色料及構圖的方向。我只是一直想起小時常跟爸爸出門的畫面。有天爸爸忙，叫我自己按原路回家。每條路竟化成了我不認得的生字，一筆一劃

是如此陌生。我只能生澀地發著不知對或錯的讀音。

爸爸是國文老師，常要我臨摹他的標準發音、他的標準字體，要我臨摹班上優良學生的性情及說話口氣，臨摹品學兼優的大姐……。才幾年工夫，我已經可以厲害到用工筆描繪他人。連爸爸的血型、胃潰瘍宿疾都摹寫的維紗維肖。

我的世界是墊著一張九宮格描寫紙，或是覆著一張描圖紙。我的繪圖顏料用的好省好省，因為臨摹好學生時，顏料用色都很單一，而且都是淡彩。

只唯一一次，我偷喝爸爸私釀的水果酒，微醺下，我畫得寫意。但事後清醒再次揮毫，已畫不出當時的奔放。

二、明暗立體的構圖

我的構圖一直以來，直角的線條居多。

畫眼睛，我是橢圓形中有顆小眼珠。繪鞋子，總是方形鞋或尖頭鞋。描摹眼鏡，總是方框居多。

老師在我的畫背寫著：方形構圖稜線太多，較不討巧。

我不會畫素描，明暗及光影的對比，也一直處理不好。但習畫的經驗告訴我，這是基本功，一定得將基礎打穩。

爸爸說，我從小便太過立體，所以周遭才變成平面。因為太有角度，所以旁人常覺得這棟建物高不可攀。

我反問他：「那大家都蓋成立體建築，不都一樣了嗎？」我心中排名第一的宏偉建築是古希臘神殿。但爸爸說，停車時，他絕對不會去停立體停車場，因為多半是麻煩的機械停車。他最愛的還是平面車位。

多年後，我漸漸成為平地，週遭朋友卻一個一個蓋起大樓。

這樣的立體感，至今我仍是處理不好。

三、配色

還沒接觸色彩時，我是學習國畫。非白即墨的畫面，使落款的紅印更加畫龍點睛。

受水墨畫的習染，我沉迷黑白混搭，頂多上點灰色。

爸爸說：「你的國畫太過老成，沒有十幾歲的孩子之明朗。」我把這句話當成是要求嚴苛的他對我的讚美。一直要求我走別人的路的爸爸，讚美我老持成重呢。

我的衣櫃、鞋櫃打開，儼然也是一幅幅的國畫。

後來上色彩學時，老師提醒我：「黑白兩色，對比太強烈。如一清一濁，立場對立衝突。真正會用色的高手，畫面雖看似混色的零亂，卻能使畫面豐富和諧且找到意境的單純。如同『大隱隱於市』，那才是真正的隱者。」

我聽得懵懵懂懂，只想起我很喜歡看阿嬤染布。她常手拿石頭，將出門採摘的花花草草搗碎，輕輕地敷在白布上。沾染顏色的布，這裡一塊青，那裡一塊紫，而且顏色經過洗濯會暈染開來，真是好看。

漸長，我接觸到油畫。多彩的顏料衝擊到原本黑白的素樸。
在配色時，我習慣用藍色，畫布常常是一大片深深淺淺的藍。而我是泅游在異鄉的魚，不斷溯源尋回家的路。
但老師認為，油畫原料的純藍色會呆得的沒有厚度。他建議用混色搭配，整幅畫才有明暗效果且耐看。
漸漸地，我發現單純雜揉著滄桑，畫布竟然更有餘韻。

四、練習

每週我會花上二十個小時在畫布上塗塗抹抹。蹲坐在那兒，手拿畫筆點描。為了構圖，有時我就愣神兒地觀察場景的配置。

這半年來，我幾乎都在夜幕中，維持相同的作畫姿勢。一恍神，這個坐姿，竟如夢中的自己。

我瑟縮地蜷曲身體，蹲守在洞邊……

此時洞口遞出一隻筆。它用細毛輕輕刷開我前額的髮際。沾著深青顏料，在我右側頰上來回來回的乾皸。

我的髮因顏料濡濕而成尖撮。

身體被濃稠棕色混上薑黃色，在混濁夢中，絕世獨立且僵硬地佇在冰冷雪地上。

油性顏料隔離了我和外界空氣，我被包覆在有溫度的殼內。

但我的手卻愈來愈乾，皮屑一片一片的掉，那些皮屑，有淺淺的紅線。原來是九宮格的標記線。

我看到蜷曲的身體漸漸在冰天雪地中躺平，四周下的雪成了深深淺淺的黃色雪花，是冥紙一片片的飛。那紙啊，上面有著阡陌交雜的紅色格線。

作者簡介：宜蘭人。師大國大系、師大國文研究所畢業。北市萬芳高中老師。曾榮獲第 38 屆時報文學獎書簡組優選、104 年文化部主辦台灣故事島「你的故事我的本事」散文銀賞獎，第 36 屆耕莘文學獎散文組首獎。是學習者、也是分享者。
銘記之言：莫忘寫作初衷。

評審評語：這是一篇利用習畫的過程，從臨摹到構圖，再從構圖到最後上色，一步驟一步驟的學習著畫畫，宛若這只是一篇習畫的步驟文，但只要跟著文本緩緩讀，不難發現這篇作者功力深厚，簡單的習畫過程，透露著人生的況味，對人生有著特別的見解，實是一篇上乘的作品。(李儀婷)

情感和技巧皆有不錯水準的佳作。例如，從臨摹繪畫到臨摹他人，短短幾行字帶出個性、際遇與心情。不過，立體感與配色的段落有些鋪陳不足，稍微可惜。此外文章格式需要多加注意。(林巧棠)

我的身體有一頭被封印的狼。

早晚各一次的類固醇加奎寧，是制服這頭狼的封印。

彼時孩子的爸甫離世。罹癌一年的治療期間，他異常脆弱黏人，必須隨侍照料。因他不願吃醫院餐食，我在接送孩子上下學空檔買食材料理三餐；孩子無法在醫院熟寢，夜裡送孩子回家安睡後隨即躡手躡腳趕回醫院熬夜看護；每晚趁他因鎮定劑效用熟睡之際在一旁趴睡片刻，窗外晨光初現時分趕回家做早餐、送孩子上學。最後的那些時日更是日夜未曾沾床。

告別式結束後，疲累瞬間兇猛襲來，嗜睡的身軀像要補足前一年的無法成眠般地日夜眷戀著床。照鏡子時發現左右臉頰冒出像蚊子叮咬的紅疹，不甚在意的隨便擦了藥膏，一個月後不但沒好轉，那些紅疹在兩邊臉頰紅腫成大範圍的片狀還迅速蔓延至脖頸…皮膚科說是黴菌感染，擦類固醇配合吃抗生素才慢慢抑制下來。

隔年，母親病重，一樣醫院侍診看護直至母親撒手人寰。之後就開始生病，從此開始了穿梭各家診所醫院的漫長詢診過程。起初以為是感冒，治療快兩個月都無法痊癒。身體持續發燒，疲倦昏沉全身痠痛，頭髮大量脫落，喉嚨乾癢皮膚脫屑眼睛乾澀泛紅，全身乾燥極度渴水，灌再多水都無法解渴…醫師說是藥物副作用，也可能是失親的傷痛憂鬱、作息不正常導致內分泌失調，宜放鬆靜養。

經過長時間休息，換了幾家診所求診，症狀仍然不癒。入冬後不適逐漸加劇，手指腳趾冰冷發紫僵硬刺痛，嗜睡疲累怕冷地只想遁入冬眠不醒，直到紅疹再度在臉頰脖子大片渲染開來，半夜乾涸的喉嚨龜裂的嘴角乾癢的皮膚讓我瘋狂渴水的像在炙熱太陽下擱淺的魚，起床時肩膝關節突然像萬針穿刺般叫囂的痛……讓人莫名驚慌駭然，我，到底怎麼了？

進行血液檢查後醫院先是發現甲狀腺功能低下，治療一陣子卻沒有改善，建議我轉診大醫院風濕免疫科。醫院再次進行血液檢查，被告知疑似患紅斑性狼瘡、修格蘭症候群，必須再做其他檢查才能確診……

修格蘭症候群？紅斑性狼瘡？我上網 Google 這些陌生文字相關的資訊：「紅斑性狼瘡，一種自體免疫系統失調造成慢性發炎的疾病。致病原因或說是遺傳基因，或說是免疫系統失調，原因不明。修格蘭症候群又稱乾燥症候群，此病症伴隨紅斑性狼瘡患者比率極高，皆屬自體免疫系統疾病，終身相隨只能控制無法痊癒的頑症……若是影響身體器官而未能及時控制，則會有生命危險……」

醫師最終宣告身上種種症狀皆起因於紅斑性狼瘡。

我問醫師得了紅斑狼瘡平均能活多久？

回答如健康宣導廣告：只要遵從醫囑、按時服藥、早睡早起、控制飲食、避免壓力……經治療控制得當後活到八九十歲的大有人在……

我走到醫院廁所鏡子前，驚懼地看著自己臉上脖頸爬滿如灼傷般的紅疹，從臉頰貫穿橫越鼻樑，如蝴蝶展翅狀在臉上延展分佈著，故醫學名為蝴蝶斑。那樣

美麗的名字，彷彿只是在臉上戴上了紅色的蝴蝶面具，然而這豔紅斑疹是身體被狼大口吞噬後顯現表徵的傷痕，其實是狼瘡患者的黔面。

與狼對抗爭的前半年，病症反覆時好時壞，緩解後又復發：發燒、畏光、水腫、疲倦、噁心、嘔吐、貧血、關節腫痛、口腔潰瘍、口眼乾燥、視力模糊、嚴重抽筋、臉上脖頸佈滿紅疹，頭髮大量脫落……有時發作很輕微，有時嚴重，加上藥物副作用讓外表漸漸走樣：月亮臉、水牛肩、青蛙肚，每日最痛苦的就是看著鏡中的自己逐漸臃腫成肥胖的動物拼貼生化人，這種焦慮憂傷的情緒折磨著我卻讓身體的狼歡欣地進攻侵襲，致使嚴重發病進出醫院住院治療。

醫師苦口婆心勸說憂鬱壓力對免疫系統有害，心情好壞佔康復因素的 70% 以上，比藥物飲食都要重要。

免疫系統在身體裡很奧妙，平日溫厚如忠犬守護主人不受外來的病毒細菌感染，只是，當功能異常的免疫系統會化身瘋狂的狼，兇猛的攻擊自身無辜的細胞組織，直至傷口漫漶然後失去正常功能。反思自己因長年沒有善待身體，沒有健康的生活習慣才讓逐步變異的狼肆虐啃咬，導致失去身體主導權，如今只能倚賴類固醇、遠離陽光、避開壓力才能抑制身體裡的那隻狼。

手機鈴響，兒子稚嫩的聲音傳來，只是九歲的孩子，已經歷數次親人告別式，他的父親爺爺奶奶我的父母兄長皆相繼離世，我們彼此是這人世唯一至親。失去母親的他該如何存活？換個角度想若失去兒子，遺留自己一人獨活，我該如何孤單面對黑暗的傷痛？

身為母親的責任感，讓我願意順著磨難走下去。大量搜尋閱讀狼瘡相關資訊，遠離禁忌、均衡飲食、適量運動、睡眠充足，努力修鍊健康的習慣，費時六年與病痛纏綿，終於制服這頭狼，將牠封印在暗黑深處。

回首六年漫長的健康修習之路，生活中充斥著各種聲音，有垃圾食物的誘惑、有懶散灰心的軟弱、有自卑自憐的沉淪、有經濟壓力的負荷、有醫師的叮囑、有對世間美好事物的眷戀、有對兒子無盡的愛……不時召喚我向前或向後，讓我不斷轉身，依循聲音改變前進的方向。雖然存活下來，仍小心翼翼謹記自己的身體有一頭被封印的狼，牠將與我共存直到生命終結的那一日。

作者簡介：近年以白日接案平面設計和夜間穿梭在各社區大學教授電腦影像、色鉛筆維生。

面對剛起步嘗試創作插畫繪本和文字寫作的人生，用與初戀重逢般的心情珍惜地在推敲字裡行間纏綿，在色彩畫布中蔓延深情。

努力學習和身體好好相處，每天焦慮而快樂地活著。

感激這冥冥之中的力量賦與我敢於向前邁步的勇氣。

評審評語：陸續送走爸爸爺爺奶奶之後，體內原本被封印的狼，如猛獸，開始竄於皮膚。作者寫自己的情感，也寫體內壓力爆發後的狼狽，利用一個病徵，將過去累積的點滴，緩緩寫出，讀來令人不捨。(李儀婷)

真摯的生命故事，與疾病對抗的過程刻骨銘心。從疾病帶出對人生的省思，而且結尾收得不錯。但鋪陳有點冗長，若能將病況的描述與敘事者的心得體會穿插敘述會更好。並且文章格式需要多加注意。(林巧棠)

佳作 陳惠玲 《再·見》 ——104年女性文學書寫研習秋季班

我撥開龍眼，不是很確定要不要放進口中。

二姨說外公走了以後，園子的地都荒廢了，今年的龍眼，只好讓表哥去採些回來。田裡的龍眼已經永遠等不到主人，我把龍眼塞進口中，味道果然跟以前不一樣，不再是那被寵的孫子歡喜塞進口中一味的甜。告別式後，一直是這種落寞的氣氛。本來有個人拉著繩頭，四散的人抓著自己的繩子成放射狀圍成一個圓，現在，拉繩頭的人鬆手了，大家落寞的跌坐在地，故事無以延續。

嫁到台北後，連續好幾年生乳孩子忙碌著，回三義的外公家竟成奢侈的旅程。還記得，帶第一個孩子回去時，外公逗著初生的外曾孫玩的樣子。在那之後，外公突然住進加護病房了，不久，出院了然後又進加護病房了，再見外公時，不是在加護病房就是養護中心。漸漸的，外公怎樣了？我不敢再問了。時好時壞的答案，事實上那個好，也好不到哪裡去，已經看不到爽朗健康的外公了。我在台北照顧孩子，日子照常的過，但有時靜下來，就想起外公，我總是不願意繼續想下去。好像有片身體游離出來，便急忙的把那片自己塞進冷凍庫，想要記憶可以就這麼被冰凍著。

最後一次回三義看外公。天氣很好，平整稻田，紅房點綴其中，綠山依舊靜靜守著鄉間小路上的人們，幸運的話可以聞到燒禾捆的味道。一切好像都沒有什麼不一樣，經過一個岔路，一棟老房子，一個下坡，就知道快到了。沒看見那個小時候走好遠路買糖的雜貨店，不過轉彎後就會看見外公站在門口，我們看見外公，就會迫不及待搖下車窗跟他揮揮手。

但是這次外公沒有站在門口等我們。

二姨領我到她前面，我看著他的臉，他沒有像以前一樣高興地親得我滿臉口水，我叫了好多次阿公，他都不起來去拿他種的龍眼給我，外公不是早就等著要問我好不好吃嗎？我想伸手去搖搖他，冰冷的霧氣，嗆得我一臉迷濛，一幅幅相處的回憶，冰封在外公身後的冰磚中。

二姨拉著我的手說：「妹妹，沒有阿公了，以後沒有阿公了」。考上大學那年

回去看外公，外公欣喜的找來二姨要她帶我去打只金戒指，當時二姨也是這樣拉著我的手，帶我到街上唯一一家銀樓，挑了一只金戒指，對我說：「當好，當好，當會讀書，阿公當歡喜，最疼妳。」她說的是真的，我一直這麼深信，即使外公一生愛子疼孫捨盡自己，沒有一個他不愛的。上大學後，父母指責我時，他總擋在我的前面「不要罵她」，不管甚麼事，他看我都是好。以後沒有阿公了，一個看我永遠是好的世界也消失了。

表妹靜靜折著元寶，表弟守了整夜，大家都不知道要說些什麼。我跟舅媽要來一疊外公的相片，大家看著照片哭哭笑笑。相片裡的外公，笑得很可愛身體很硬朗，那是我們的外公，跟躺在冰櫃裡的不一樣，兩年的昏迷，已經讓我們忘記外公原來的模樣。每年外公生日，子子孫孫全到齊，泛黃相片裡的外公被簇擁著，我一直覺得外公就該這樣的好命下去。可是有次回去，他躺在床上見了孫女，竟帶點任性的流起淚來。我隱約知道，他或許沒辦法對自己的孩子哭，因為正是自己其中一個孩子犯錯，本來家族完滿單純的圓，開始有了缺口，而他怎麼做都不對，惹得他心裡難受不堪。我知道他有苦，拍拍他，心疼起他，就像他總是站在我這邊一樣。也許正是約莫那時，阿公的生命曲線開始下墜。

見了外公最後一面，我該走了，回到日常，這次外公沒有站在門口送我們，我也沒有從車窗揮手再見直到他在我的視線裡消失。回程中，我反覆揣摩自問，生命最後，他心裡還剩下些什麼去承受身體的痛苦呢？聽妹妹說，外公蓋棺前一刻，他那為人作保受騙欠債，繼而被迫逃亡離家多年的孩子，為了見父親最後一面回來了，但回來就得面對刑罰，所以是帶著手銬來到棺木前的，那不給人留餘地的送別場面，讓整個家族已經碎了又碎的心，再被徹底碾過一次。而外公真的走了，只剩滿地冰磚融成的水，想念再也無處遁逃。

還好，外公的園子留下了。

園子裡有外公流過的汗，出過的力、壟鑿的痕跡，放在一旁的鋤頭農具是所有外公活到八十還奔忙擾碌，想透過一己之力對子孫付出的證明。還有一條外公年輕時候就躲在地底的黃金蟒蛇，不殘不害，專門幫忙抓滅鼠輩，守護雞群。後來因為一些緣由父親將他的五葉松都搬去外公的田裡種，接著你養雞我種菜，整個家族幫忙施肥澆水，一起把園子重新整得就像主人還在時一樣。聽父親說，偶爾能見到那條黃金大蟒蛇出現，依舊忠心。父親身上的務農智慧及與土地相依的情感，讓我常以為外公還在。

我們一起回去外公的園子看看，回外公家的路，天氣似乎永遠都是這麼好，就像夢境，嗯，真的是夢吧！因為我的孩子在我小時候玩耍的地方嬉戲，而我已經不是孩子了。因為總覺得外公就在某處等我，老家還是園子卻怎麼也找不到外

公。夢醒了，我轉頭看見我的父親臉龐爬滿皺紋，拿著剛摘下的龍眼，用我不曾在他眼中領略過的溫柔，現實似的要給孫子。離開時，剛學會爬的孩子，這日突然主動舉起手對著外公揮一揮，第一次他表達他懂了再見的意思。我看著輕輕揮舞的小手，生命消逝的悲寂與成長的喜悅並肩向我走來，重重的給我一個擁抱。

作者簡介：1980年生，桃園龍潭客家人，曾以寫字維生，嫁作台北外省媳婦後為人母，遂沉浸與孩子重回童年的甜蜜冒險，寫作的夢想在生活中逐漸模糊，然而生乳養育讓少不更事的靈魂因此茁壯，成了創作的養分。1958年，海明威接受《巴黎評論》的訪談時說：「只要別人不打擾你，隨你一個人去寫，你任何時候都能寫，或者你狠心就能做到。但最好的寫作注定來自你愛的時候。」如果可以，想這樣靜靜寫字，直到修練成為以愛、寬容、智慧為妝的老太太。

評審評語：語言使用頗為凝練簡潔，轉場的工夫也到位。但全文以敘述情感為重，畫面感不夠強烈。整體來說全篇情感真摯，前半的氛圍拿捏得當，後半卻開始趕場，有些關鍵事件寫得不夠深入，僅是點到為止，稍微可惜了。(林巧棠)

佳作 李燕樵 《酸辣湯》 ——104年劇本創作入門春季班

在那個全是閩南人的小村落裡，除了小學裡配置的幾位外省的老師外，是極少會見著這樣的”外地人”的。

那日放學回家落了單，索性拐進市場轉悠尋奇去。傍晚的斜陽照進巷道裡，那有別於早晨人聲的嘈雜，狗貓盹著曬夕陽，昏黃的靜日氛圍，真教人迷戀。

小店的位所在市場的拐角處，騎著就撞上了我一眼，變成了我的好奇，也不知在何時日，這店突然就蹦生了出來。把腳踏車放慢，不由自主的被吸引了進去。當時寒暑都打著工，身上小錢是有的，進得門去有種安穩的踏實。

莊稼人三餐大都吃著家裡的農產、池裡的漁獲，”酸辣湯”聽起來就有濃濃的外省味兒，我只當它的材料如在日曆彩色頁上看到的，閩南人的”雜菜羹”，那是宴客桌上才有的佳餚。我是愛的，對於食物猶如人生，我愛嚐鮮，喜歡體驗各種新鮮、奇特的事物，特別是那年紀，有能力自己掏了腰包來上一碗，自然是高興的。

那年頭鄉下人儉省，外頭新鮮的吃食，總是男人的份，一個小女子，不時興坐在椅子上等吃外食，小攤位亦是極少的，這是我自己的頭回，心裡很是忐忑的，好像做賊似的生怕瞧見熟人，頭低低的扭捏不自然，覺得等待的時間長，兩手空著，都不知往哪裡擱放。

店家一看就是個老兵形象，灰樸樸的衣裳，一貫的從頭到底的土灰，戴了頂壓舌帽子。

皺紋細細地繡在輕癯的臉上，幾處更像是被洗衣機胡亂洗皺了的手帕，即便穿上衣服，全身無一處看起來不乾癟，像冬日裡被風吹緊的木麻黃枯枝，活像”寒流”電視劇裡的大陸人站在跟前。

店裡真是小，眼睛恰巧就可往他料理的鼎內瞧。是口鐵鼎，就只賣酸辣湯，他在我面前現場開起火來。

我被眼前爆香的豔紅辣椒噲了一噲，心裡卻愈發覺得興奮，面前切了極細條的肉絲、木耳、筍絲、紅蘿蔔、豬血、豆腐，都一一落鼎和著翻炒，熱騰騰的煙霧加上ㄗㄗ吱吱的刺聲，更是鼓動味蕾。一勺剛好的水加了進去，讓它翻騰了一會兒，打個蛋花兒、勾個牛奶般撫慰心靈的乳白純潔的芡，將將好的濃稠，盛個九分滿，再往那兒灑上碎蔥花及我愛的翠綠的芫荽，這一碗被如此期待、照看著端上檯面。看著它，這辣味酸的香氣直撲腦門，縷縷青煙映著日頭的斜照，在那刻，只覺得自己遺世獨立了，仿若時間也隨著靜止了，就只剩那香、那煙活著。

這趁熱咬舌的羹湯，恰似那迷幻的香湯，讓人忍不住一口接著一口啜著，僅形容說那”湯好料實在”都是糟踏了它。

細碎慢嚥著那碗裡的寸寸縷縷，嚼著就有千般滋味，連酸都誠心伏地的耐人尋味。就只偷一點空，想想這伯伯到底是何緣故，來這小鄉小村，離家何只五百里啊，便生起一絲憐憫情愫來了。末了，竟是心滿意足的得了那樣的人生經歷，而我只需付出那區區十元，擁此難能珍貴的幸福。

遺憾的是，三年的中學生涯，只再有一次機緣，邀學校裡轉來的新同學去過一次，自此後進出市場，因緣際會的，竟沒機會再嚐了。

來了台北念書、工作，總是外食，那碗酸辣湯竟成了我的鄉愁，到哪個攤子或小店小館的，只要有酸辣湯這個名目，肯定必點，就是想尋回那日的時光。高中學校附近有家牛肉麵館，同學邀我去見這店家的伯伯，說是孤家寡人一個的，從此隔三岔五的，我便成了常客，久了，倒像乾女兒似的親切。出外人離鄉背井的總有一種漂泊之感，這時暗裡自詡跟他同病相憐，也懷想起家鄉的那位骨瘦嶙峋的異鄉人。

很惋惜的，爾後，再也沒有找著那個令人朝思暮想的懷舊滋味了！只每次不死心的一而再的，在尋覓與失望裡輪迴，在我那樣的執意、死心的嚐試這幾十年，滄桑歲月竟是這樣降溫成流失童年的輕嘆。

人的一生，有些記憶，飄渺得像煙雲，似有似無地，有時便被風吹飛了出來，而這一晃就是三十幾年了……..

作者簡介：始終是個熱愛藝文者，而” 閱讀與書寫 ” 更已成為生活中的習慣；它跨越時間、空間的限制，並且與心靈接軌，成為生命的救贖。

一篇感動自己的故事肯定也會觸動另一個靈魂。期許自己持續努力不懈，盡己一生，有幸做個有能力寫出更富生命力及豐盛人生的人。

評審評語：作者用兒時的酸辣湯記憶，勾勒出長長的人生濼態，左寫小時候記憶，右寫成長後的人生，是一篇相當成功的抒情散文，讀來款款動人，情感真摯。(李儀婷)